

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2月19日，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在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18号正佳物流中心4层B区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由：建设单位——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环境检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代表（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小组。

根据“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and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

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18号正佳物流中心4层B区，主要研发产品为花洒、血糖仪，环评设计年产量分别为95000个、10000个，实际年产量分别为74100个、7800个。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6月9日，原项目于2015年5月14日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网上备案回执》，备案编号为BAFT201500115，同意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在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桃花路8号中天元物流中心A



Wla
普恒信
收

栋5楼东侧开办，租赁面积为1754.37m²，劳动定员30人。该项目按申报的生产工艺生产可视电话，年产生量为7000件，主要生产工艺为来料检查、零部件组装、全检、功能测试、包装。因企业发展需要，项目在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18号正佳物流中心大厦四层仓库进行迁扩建项目，面积为：1100m²。迁扩建项目增加花洒、血糖仪的生产，停止可视电话的生产，迁扩建后主要从事花洒、血糖仪的生产。花洒主要生产工艺为产品组装、内容外观检查、镭射、点胶、压合、外观全检、成品测试、成品装箱、扫描和摆板、成品入库；血糖仪主要生产工艺为：产品扫描、产品热熔外壳、组装试纸、半成品测试、贴说明书、成品测试、成品装袋封口、扫描装箱摆板、成品入库。企业委托广东东曦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8月)，2023年8月28日获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福田管理局告知性备案回执》(深环福备[2023]015号)。于2023年11月22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登记备案，登记编号：91440300771631249U001W。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5万元，环保实际投资2万元，占总投资8%。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进行验收，验收监测内容包括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无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项目使用乙醇擦拭设备和有污渍的产品，产生有机废气，加强通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本项目镭雕工序会产生粉尘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使用移动式粉尘收集装置进行收集，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2）噪声

设置不同的功能分区，墙体隔声，车间设置双层隔声门窗，合理布局、设备安装减震垫、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

（3）固体废物

项目配套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采取了防腐、防渗措施，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958-2023）的相关要求。设置有消防沙、消防沙袋，危废暂存间及贮存危废的容器均张贴有标志牌及标签，不同类危险废物分类分区，分区对应的墙上贴有危废种类及名称。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弃含油抹布/手套（HW49 900-041-49）、废容器瓶（HW49 900-041-49）、废包装物（HW49 900-041-49）、废日光灯管（900-023-29）、废墨盒/色带/硒鼓（HW49 900-041-49），交由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拉运处理。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后再交由相关回收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验收针对废气处理设施和厂界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0月25日、2023年10月26日、2023年12月12日、2023年12月13日），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监测结果表明：

(1) 无组织废气验收结论：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内车间门口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可达到《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1小时平均浓度值要求。

(2)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和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已根据环评报告表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验收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经过第三方有资质单位的验收监测，废气和厂界噪声排放达标，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is located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overlapping the text of the conclusion. Below the signature is a red rectangular stamp with some illegible characters.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建立健全和完善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维护与运行管理，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2、加强危险废物的储运和各生产产污环节的管理，有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污染物事故性排放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确保环境安全。

验收主持单位（盖章）：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

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建设单位	李广智	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运营经理
	何平平	普恒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安全主管
检测单位	王斌坤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工程师
报告编制单位	王嘉文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家组	彭荫来	深圳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张世琼	深圳市生态经济促进会	高工
	陈可	深圳深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